

关于《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1年第4季度报告》托管人复核意见回函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托管人声明：本报告期内，资产托管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、资产管理合同于托管人职责的约定，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职责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。

在管理人提供的各项数据和信息真实、准确、有效的前提下，在我行能够知悉和掌握的情况范围内，我行对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1年第4季度报告中的截至报告期末财务指标、净值、财务会计报告等进行了复核。

特此报告。

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

2022年1月10日